

长安泓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长安泓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长安泓泽纯债债券

基金主代码 00373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6年11月16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长安泓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长安泓泽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长安泓泽纯债债券 A 长安泓泽纯债债券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731 003732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6）2513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2016年11月11日

至2016年11月11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6年11月14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

（单位：户） 284

份额级别 长安泓泽纯债债券 A 长安泓泽纯债债券 C 合计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

（单位：元） 200,008,769.61 52,779.63 200,061,549.24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

（单位：元） 0 0 0

募集份额

(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200,008,769.61 52,779.63

200,061,549.24

利息结转的份额 0 0 0

合计 200,008,769.61 52,779.63 200,061,549.24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0 0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0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无 无

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单位:份) 1,888.70 23,167.00 25,055.7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00% 43.89% 0.01%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6年11月
16日

注: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前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和律师费由基金管理人承担,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查询认购成交的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 www.changanfunds.com 或客户服务电话 400-820-9688 查询本基金的相关情况。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开始正式管理本基金。本基金的申购、赎回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后不超过3个月时间内开始办理,本基金管理人将最迟于申购、赎回开放日前2日在指定媒介上公告具体开始办理时间,敬请投资人留意。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投资本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人投资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6年11月17日